

ICS 17.100
N 11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226—2001

一般压力表

General pressure gauge

2001-08-01发布

2002-03-01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布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引用标准	1
3 定义	1
4 产品分类	3
5 技术要求	5
6 试验方法	8
7 检验规则	9
8 标志、包装与贮存	9
附录 A(标准的附录) 用于特殊介质仪表的附加要求	11
附录 B(标准的附录) 试验顺序及项目之间间歇时间	11
附录 C(提示的附录) 安全措施	12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在非等效采用美国国家标准 ANSI B 40.1—1991《弹性元件标度盘指示式压力表》的基础上，并结合国家标准 GB/T 1226—1986《一般压力表》的基本要求而修订的。

本标准是对 GB/T 1226—1986《一般压力表》的修订。在以下主要技术内容上有所改变。

1. 型式分类有所变化。

2. 增加高压压力表的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B 是标准的附录。

本标准的附录 C 是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，代替 GB/T 1226—1986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西安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：西安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所、无锡市特种压力表厂、浙江红旗仪表厂、青岛华青仪表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北京布莱迪仪器仪表有限公司、上海减压器厂、上海自动化仪表四厂、宝鸡仪表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艳、罗娟、黄世澄、顾耀华、吴良材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226—2001

一般压力表

代替 GB/T 1226—1986

General pressure gauge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一般压力表的产品分类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和标志、包装与贮存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弹簧管(C型管、盘簧管、螺旋管)等机械指针式压力表、真空表及压力真空表(以下简称仪表)。本标准不适用于带有附加装置及特殊功能的仪表。

对于测量氢、氧等特殊介质仪表的附加要求见本标准的附录A的规定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,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,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,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/T 4439—1984 工业自动化仪表工作条件 振动

GB/T 4451—1984 工业自动化仪表振动(正弦)试验方法

GB/T 15464—1995 仪器仪表包装通用技术条件

JB/T 5528—1991 压力表标度及划分

JB/T 9252—1999 工业自动化仪表 指针指示部分的基本型式、尺寸及指针的一般技术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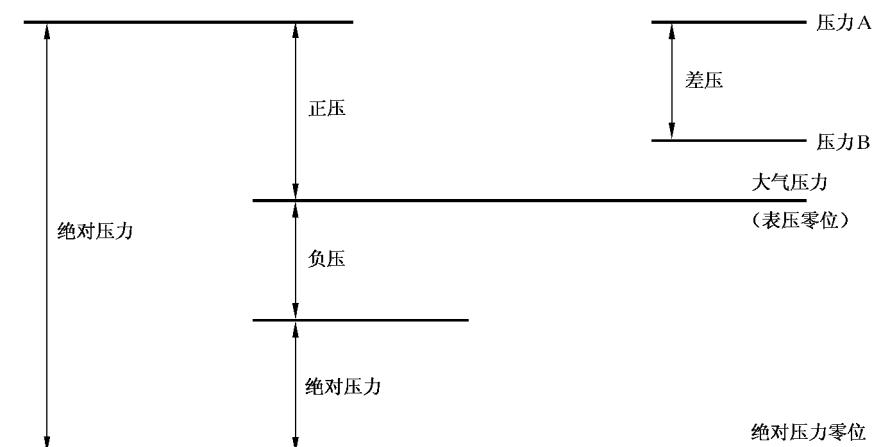
JB/T 9253—1999 工业自动化仪表 标度的一般规定

JB/T 9329—1999 仪器仪表运输、运输储存基本环境条件及试验方法

3 定义

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(见下图)。

压力的定义



3.1 绝对压力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1-08-01 批准

2002-03-01 实施